

新北市土城區土城國民小學各處室【114.12.19 週會報告】

教務處報告

1. 有關身心調適假請假事宜說明：
 - (1) 辦理原則：公費支應、課務自理（以校內或現有代課教師人力為主，含勞健保及轉帳相關事宜）。
 - (2) 建議：以全日方式辦理，以公費日薪支應。
2. 會後課發委員會議：13:30 於美育樓 308 電腦教室舉行。
3. 第二學期教師備課用書，會後 14:00~16:00 請至設備室領取（第二次領取時間：12/24(三) 下午 13:30~15:00 設備室）。

學務處報告

【生教組】

1. 導護交接

日期：12/22(一) 早上 ~ 12/26(五) 中午

總導護：沈宜靜 師 導護班級：602

組別：第 7 組

①周湘貞、②何心昱、③潘廣祐

④江佩芬、⑤楊岱諺、⑥吳金燕

⑦徐右任、⑧黃琬筑、⑨吳柳燕

日期：12/29(一) 早上 ~ 01/02(五) 中午

總導護：曾明鳳 師 導護班級：603

組別：第 8 組

①蔡淑玲、②施宏智、③楊琬渝

④陳 旻、⑤湯美玲、⑥張凱復

⑦李亞爰、⑧王淑萍、⑨吳秉樺

2. 請總導護於早上 7:10，至學務處協助管控早到生秩序。
3. 早上各值勤點，於簽到時領取對講機，如遇突發狀況（如沒有通行證也沒導師聯繫之家長），請使用對講機與總導護或學務處聯繫，勿讓家長直接到室。
4. ①、③、④號校門，關閉時間為 12:15 及 16:15，如還有學生尚未接送，請學生到②校門警衛室涼亭等候。
5. 基於校園安全門禁管控，請值勤各校門導護老師落實通行證查閱。

【環教組】

1. 12/23(二) 10:00~11:00 圓夢計畫活動，地點：五樓演藝廳，請導師提醒有收到通知單的同學，下週一 8:00 到中央川堂練習領獎，感謝協助。
2. 12/30(二) 10:30~11:10 在五樓演藝廳辦理健康上網說故事宣導講座，請 201、205、206、208、209、211、213 準時參加，謝謝老師們的協助參與。
3. 上週午會請各班導師協助調查新北兒童卡的遺失情形，因局端想知道確切人數，因此發下各班的人數調查表，請在 12/26(五) 前交至環教組，也請遺失的學生家長盡快到區公所申請補發，謝謝幫忙。

新北兒童卡 遺失・毀損補辦指南

請於**114年12月31日前**辦理，並先參考常見Q&A 114年12月31日

補辦費用：每次新臺幣100元 (首次核發免費)

1. 申請條件

對象：6歲以上未滿12歲兒童

- ✓ 設籍新北市
- ✓ 就讀新北市小學

2. 辦理地點

地點：新北市各區公所

現場製卡核發

3. 應附文件

依戶籍申辦

- 申請書
- 戶口名簿 (正、影本)
- 身分證明文件

依學籍申辦

- 申請書
- 戶口名簿 (正、影本)
- 學籍證明 (擇一)
新北校園通APP畫面 / 在學證明 / 繳費單
- 身分證明文件

「新北幸福週—生生喝鮮乳」自115年2月23日起實施
補助對象為2足歲至12歲學齡(至小學六年級當學年度7月31日止)兒童

申辦流程與表件下載：請至新北市政府交通局「新北兒童卡」專區網站

【體育組】

1. 嘉義諸羅山盃少棒賽，參賽學生核予公假出席。

【活動組】

1. 12/23(二) 聖誕節活動，請一、二年級 7:50 準時至四樓活動中心。琵琶社、舞蹈社、管樂團同學受邀出席，核予公假演出。
2. 12/18(四)~12/24(三) 兒童才藝秀，參加表演學生因須提前預備，請導師或科任老師准予學生提前準備，謝謝！

總務處報告

1. 12/31(三) 114 學年度四、五年級校外教學標案，09:00 截標，09:30 開標，13:30 評審。

輔導處報告

(本週無報告)

人事室報告

1. 如有撤銷 115 年 8 月退休申請需求者，請下週 12/26(五) 前至人事室申請。
2. 有關請假提醒事項：
 - (1) 教師出國如不涉及請假，請於智慧差勤系統做「出國報備註記」(APP 無此功能)。赴陸港澳地區旅遊時，可至陸委會網站做「國人赴陸港澳動態登錄」(<https://www.mac.gov.tw/cp.aspx?n=015A70099E11C8A8>)，強化國人急難救助服務。
 - (2) 假單若有註銷需求，如假單業經校長批准，可由系統申請註銷。
 - (3) 請依相關規定請假，以免發生曠課或曠職情事。

專題宣導：孩子重要的一課—處理爭執（摘要）

1. 核心理念：學生衝突蘊含絕佳的學習契機。
 - (1) 教師觀念轉化：建議去除「衝突＝不好」的想法，將其轉化為讓學生學習自我表達、了解對方與尊重不同觀點的機會。
 - (2) 親師溝通：向家長說明處理衝突的理念與原則，分享衝突的正面價值，以建立家長信心。
2. 教學策略：建議利用課堂時間進行分組（每組 4-6 人），挑選班上實際發生的 2-4 個案例，進行討論與兩兩演練。

3. 爭執處理對話模式：

- (1) 被行為人：陳述事實（你剛才做了什麼）→ 表達感受（我的感受是...）→ 提出請求（請你下次...）。
- (2) 行為人：複述感受（複述對方的感受）→ 說明原委與承諾（我的原委是...下次我會...）→ 關懷與道歉（關心對方+道歉）。

4. 實施重點：

- (1) 透過定期演練，培養學生自行處理能力範圍內爭執的能力，更嚴重的事件才由老師出面協調。
- (2) 發生類似事件時，請學生立即相互演練，並力邀家長同步努力，共同協助處理家庭內的紛爭。

孩子重要的一課：如何處理爭執

核心理念與策略

轉化觀念：
衝突是學習的契機



摒棄「衝突=不好」的想法，引導學生學習表達與尊重。

建立親師共識



向家長說明處理原則，分享衝突的正面價值以建立信心。

教學策略：
分組案例演練



利用班級真實案例，讓學生分組討論並進行兩人演練。



爭執處理對話模式



【被行為人】
如何表達？



1. 陳述事實
「你剛才做了什麼...」



2. 表達感受
「我的感受是...」



3. 提出請求
「請你下次...」



【行為人】
如何回應？



1. 複述感受
確認並複述對方的感受。



2. 說明與承諾
「我的原委是...下次我會...」



3. 關懷與道歉
關心對方並誠心道歉。

